

云浮市新兴县六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一土地整治及乡村振兴项目、新兴县供水一厂迁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云浮市新兴县六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一土地整治及乡村振兴项目已由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批复，项目代码：2412-445321-04-01-173410；云浮市新兴县六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一新兴县供水一厂迁建工程已由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兴发改核准〔2025〕3号批复，项目代码：2412-445321-20-01-805248。招标人为新兴县筠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省科源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于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计划已于2024年12月25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云浮市新兴县六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一土地整治及乡村振兴项目、新兴县供水一厂迁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云浮市新兴县六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一土地整治及乡村振兴项目、新兴县供水一厂迁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1.2 建设规模：本项目包含以下2个子项目：

1、云浮市新兴县六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一土地整治及乡村振兴项目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1) 统筹推进耕地和生态农田连片整治，提高耕地质量、优化耕地布局，预计农用地整理面积6300亩。

2) 通过现状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统筹推进建设用地整理，集中对废弃或闲置的宅基地进行整理，预计盘活存量建设用地850亩。

3) 发展新兴县六祖镇民宿项目，计划建设1800平方米民宿项目；建设新兴县六祖镇微工业园区建设项目，其中厂房面积1500平方米，研发综合楼及宿舍楼1200平方米；新建新兴县六祖镇农产品展厅(茶叶加工厂)，建设面积约1500平方米。

(2) 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48879.00 万元。

2、云浮市新兴县六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新兴县供水一厂迁建工程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新建自来水厂一座，设计供水规模为 3 万立方米/日；建设进厂道路 1039 米，敷设供水管网 42.1 千米，修复供水管网 2.37 千米等。

(2) 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27825.07 万元。

2.1.3 建设地点：广东省新兴县六祖镇。

2.1.4 工期：项目总工期 1186 个日历天。

2.2 招标范围：按上级部门批准的建设范围，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至工程初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及预算编制等工作、设计阶段专家论证、图纸设计变更、信息报备、配合图审、设计配合总结算报告编制、竣工图编制、电子化移交等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

(2) 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含项目采购、工程施工、标识、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移交工作、配合完成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包工程保修等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且投标人的资质、财务、信誉、项目主要人员等满足下述要求。

3.1.1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1)、(2)的所有要求：

(1) 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下列三个行业相应设计资质：

市政行业: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下列资质之一

a.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或以上)资质,

b. 同时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建筑行业: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下列资质之一

a.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b.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水利行业: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下列资质之一

a.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b.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灌溉与排涝)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注: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 承担工程设计任务的单位应具有本项目要求的设计资质, 须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2) 施工资质: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注: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 承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的单位应具有本项目要求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 承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的单位应具有本项目要求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承担建筑工程施工的单位应具有本项目要求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须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3.1.2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布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提供投标人声明,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 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

(3)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近3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在处罚有效期内以下情况: ①在处罚有效期内的: 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

安全事故，或围标串标，或骗取中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等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约情况、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特别提示：投标人如被查实有在处罚有效期内的以上违法违纪行为的，无论在何地受到处罚，除其对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其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人声明，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应满足该要求。

3.1.3 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1) 项目总负责人(注：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的资格要求：需具有农业工程或环境工程类高级(或以上)职称。

(2) 施工负责人

①土地整治及乡村振兴项目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注：联合体投标的，由施工方提供)：需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

②新兴县供水一厂迁建工程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注：联合体投标的，由施工方提供)：需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

(3) 设计负责人(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设计方提供)的资格要求：需具有水利工程类高级(或以上)职称或市政工程类高级(或以上)或建筑工程类高级(或以上)职称。

注：①拟委派的项目总负责人、各子项目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均不可为同一人。

②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水利工程施工、农田水利工程、水电站动力设备、电力系统及自动化、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地质及水文地质、水利机械等水利水电类相关专业职称；市政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道路与桥梁、给排水、结构、机电、燃气等专业职称；建筑工程相关专业职

称包括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等专业职称。

③投标人拟任本工程的项目总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中对应职责分工各成员单位的正式员工;须同时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证明需能反映参保人在相应单位缴纳。

(4)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

说明:本项目其他主要人员在投标阶段可不提供,具体人选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在合同谈判阶段确定,在投标文件未提供其他主要专业人员,不作否决投标条件,评审不予加分,上述人员的投标文件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名录的,经评审中标后作为派驻本项目的机构主要人员,不允许更换,否则,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组成单位应不超过 3 家独立法人;
- (2) 联合体中以具备施工资质并承担施工任务的一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 (3) 提交联合体所有成员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的联合体协议;
-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标段投标;
- (5) 联合体的组建方式和投标行为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6) 联合体中拟任项目负责人须由联合体牵头人的人员担任。

3.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至网上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投标手续登记完成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2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成员)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5.2 本项目各项投标活动具体可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具体的时间和场地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

6.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内容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兴县筠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新兴县六祖镇圩镇佛光路18号房屋之一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0766-2687416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科源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陈家祠道48号

联系人：许先生

电话：020-81707795



附件 1: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云浮市新兴县六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土地整治及乡村振兴项目、新兴县供水一厂迁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为联合体牵头人，_____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3.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的主办和协调工作，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4.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联合体有多个成员组成的，可以按照本格式扩展；

2、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